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WELL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5)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 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進行公开发售之結果

公开发售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公开发售於2015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2015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接納及繳付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就根據公开发售暫定配發之71,677,950股發售股份共接獲六份有效接納，相當於公开发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81.45%。

根據以上結果，公开发售認購不足達16,322,050股發售股份。按照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促成之認購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已認購所有16,322,050股未獲認購發售股份，相當於公开发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18.55%及經88,000,000股發售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64,000,000股股份約6.18%。

預期發售股份股票將於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該等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2015年5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公开发售結果

茲提述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8日之章程(「章程」)。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公开发售於2015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2015年5月1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接納及繳付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就根據公開發售暫定配發之71,677,950股發售股份共接獲六份有效接納，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81.45%。

包銷安排

根據以上結果，公開發售認購不足達16,322,050股發售股份。按照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促成之認購人已認購所有16,322,050股未獲認購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18.55%及經88,000,000股發售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64,000,000股股份約6.18%。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包銷商促成之認購人乃獨立於本集團之任何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非與該等人士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且與該等人士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寄發股票及開始買賣發售股份

預期發售股份股票將於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該等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2015年5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據董事所深知及全悉，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前及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環灃有限公司(附註)	105,980,000	60.22	158,970,000	60.22
包銷商促成之認購人	—	—	16,322,050	6.18
公眾股東	<u>70,020,000</u>	<u>39.78</u>	<u>88,707,950</u>	<u>33.60</u>
	<u>176,000,000</u>	<u>100.00</u>	<u>264,000,000</u>	<u>100.00</u>

附註：環灃有限公司由執行董事費杰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承董事會命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費杰

香港，2015年5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費杰先生及馮志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少華先生、詹耀明先生及薛世雄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之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佈」一頁內及本公司網頁www.hklistco.com/8265刊登。